证券代码:002961 债券代码:128116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公告编号:2024-052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 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间介				
股票简称	瑞达期货	股	票代码	0029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刻	导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正券引		E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娟			甘雅娟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	8号29层	福建省厦门市	思明区桃园路18号29层
电话	0592-2681653		0:	592-2681653
由子信箱	ruida@rdah.com		gyi	rabbit@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増減
营业总收入(元)	1,001,682,847.85	605,450,738.82	6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826,154.23	117,347,588.15	16.60%
日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元)	134,008,879.69	108,299,123.83	23.74%
其他综合收益(元)	1,800,956.79	2,285,917.03	-2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1,727,124.83	-84,105,227.6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6	1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6	1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	4.55%	0.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増減
资产总额(元)	15,008,162,243.85	13,823,546,754.91	8.57%
负债总额(元)	12,268,421,160.09	11,125,079,781.50	1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99,187,962.39	2,658,457,011.34	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増減
净资本	803,273,334.56	821,471,666.24	-2.22%
净资产	2,698,763,537.30	2,705,481,979.62	-0.25%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 之和	233.00%	262.75%	-29.75%
净资本/净资产	29.76%	30.36%	-0.60%
净资本/负债	84.48%	85.92%	-1.44%
净资产/负债	283.82%	282.98%	0.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4、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٠,	-	-J/1/C/
单	分	.股

报告期末普 変	通股股东总 数	17,	致(切用)			0	
		前10	名股东持股性	青况(不含通过	(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股份状态	或冻结情况 数量
福建省瑞达 控股有限责 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5.57%	336,320	0,000.00	0	质押	44,000, 000.00
泉州运筹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22%	9,870,	00.000	0	不适用	0
玄金介 至金介 五投 安介 五投 安介 五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其他	0.73%	3,238,100.00		0	不适用	0
厦门中宝进 出口贸易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56%	2,480,	0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蓝墨投 海管司 — 成 公 司 六 号 基 表 数 表 数 表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其他	0.49%	2,200,	000.00	0	不适用	0
玄元秋资(广东) 在 新官有 大元秋资(广京) 五 大元秋 (广东) 五 大元秋 (大元) 五 大元 (其他	0.45%	2,01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4%	1,966,	331.00	0	不适用	0
华夏银行股份司上锋股份司上锋股份司上锋股份司上锋股股型正券投工基金(LOF)	其他	0.35%	1,564,	000.00	0	不适用	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804组合	其他	0.27%	1,190,	300.00	0	不适用	0
李明华 上述股东关 致行动	境内自然人 联关系或一 的说明	0.24% 报告期内,自	然人苏宏永	000.00 司时持有瑞达 知其他股东之	0 控股15.94%的股份及厦门 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	不适用 中宝33.34% 成一致行动	0 的股份,除出
	券业务股东	股东上海蓝是 股份0股,通 股,实际会计	墨投资管理有 过中信证券股 -持有公司股	「限公司-蓝 と份有限公司 份2 200 000	墨瑞六号私募投资基金通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股。股东李明华通过普通 同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可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过普通证券順 户持有公司服 证券账 户持	长户持有公司 と份2,200,000 有公司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活用☑不活用

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活用▼不活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6、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7、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 券 余 額(万 元)	利率
瑞达期货股份 有限公司公开 发行可转换公 司债券	瑞达转债	128116	2020年06月29 日	2026年06月28 日	04,911.73	第一年 0.4%、第 二年 0.5%、第三 年 1.0%、第四年 1.5%、第 五 年 1.9%、第 六 年 2.0%
(2) 截至排	设告期末的财务	F指标				

早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0.70%	51.53%
流动比率	2.2562	2.1825
速动比率	2.1734	2.145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00.89	10,829.9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80	12,2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26%	7.14%
利息保障倍数	11.08	10.4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1)2024年1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公告编 号:2024-001)。2023年第四季度,"瑞达转债"因转股减少0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债金额为0元),转 股数量为0股。截至2023年12月29日,剩余可转债张数为6,491,283张(剩余可转债金额为649,128,

300元),未转换比例为99.8659%。 (2)2024年4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公告编 号:2024-019)。2024年第一季度,"瑞达转债"因转股减少0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债金额为0元),转 股数量为0股。截至2024年3月29日,剩余可转债张数为6,491,283张(剩余可转债金额为649,128,

(3)2024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计触发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公 告编号:2024-020)。截至2024年4月8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 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4.65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4)2024年4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2)。2024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 "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经济、市场调整等因素的影响,波动较大,未能 真正体现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价值。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 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 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体现公司价值,公司决定本次暂不向下修正"瑞达转债"的转股价格, 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4年4月15日至2024年10月14日)内,如再次触发 "瑞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满六 个月之后,若再次触发"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

"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2024年10月15日重新

(5)2024年5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因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瑞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4-027)。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 润分配方案,即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人民币(含 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达转债"的转股 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前"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29.00元/股,调整后"瑞达转债"转股价格为 28.78元/股。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不涉及暂停转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3日生效。 (6)2024年5月31日,公司披露了《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跟踪评

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比未发生变化,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瑞达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7)2024年6月25日,公司披露了《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瑞 达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28日,本次付息为"瑞达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 2023年6月29日至2024年6月28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1.50%,本次付息每10张"瑞达转债"(面值 1,000.00元)派发利息人民币15.00元(含税)。

(8)2024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公告编 号; 2024-035)。2024年第二季度, "瑞达转债"因转股减少110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债金额为11,000 元),转股数量为378股。截至2024年6月28日,剩余可转债张数为6,491,173张(剩余可转债金额为 649,117,300元),未转换比例为99.8642%。

2、独立董事变动事项

陈守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辞 职后,陈守德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陈宁德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 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因此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 独立董事后生效。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 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 会同意提名黄炳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同时担任公 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 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

独立董事变动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

3、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证券投资事项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相关项 目推进进度的情况下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证券投资、投资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投资期限 为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18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 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4、控股股东相关事项

(1)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事项

2024年3月25日 公司接到挖股股东强达挖股函告 恭釆强达挖股烙其持有的部分未公司股份办 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瑞达控股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其持有的本公司2,400万股股 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其此前质押的本公司4,880万股股 份中的2,000万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后,仍有2,880万股股份处于质押状态。本次办 理完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后,瑞达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5,280万股,占其 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5.6993%,占公司总股本的11.8644%。

2024年5月15日 公司接到按股股车瑞达按股函告 莽釆瑞达按股就此前后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的2.880万股股份中的880万股办理了股票后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本次提前购回后, 瑞达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4,4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3.0828%, 占公司总股本的9.8870%

(2)关于控股股东使用白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提高自有资金使用 效率及资产同报率,公司控股股东瑞达控股计划以自有资金购买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购买金额合计 不超过1.3亿元,具体购买的产品类型及金额以双方实际签署的资管合同为准。

截至报告期末,瑞达控股存续购买的公司资管产品合同金额为10,901.21万元。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溃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 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8号公司26楼会议室召开。提议召开本次会议的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 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志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 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接票》已经公司董事令审计委员令审议通过。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 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已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 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本等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修订内容及有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

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负责办理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公司章程》条

款的修订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 < 股东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 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雲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全审议。该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全 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 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林志斌、林鸿斌先生回避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4年9月12日下午15:30时,在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8号公司26楼会议室召

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 < 股东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5)。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 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8号公司2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提议召开本次会议的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 事3人。本次会议由杨璐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

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等有关注律法期 抑药

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 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直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瑞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拟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 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旨在 进一步提高其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资产回报率,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系正常 的商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 交易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e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 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达斯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7日

监事会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证券代码:002961 公告编号: 2024-055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债券代码:128116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会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定、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溃漏。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达期货")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于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 -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2 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 9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 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en)向公司全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 投票包含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

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5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5日(星期四),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

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地占,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8号26楼瑞达期货会议室

	二、会议审	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ı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V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vee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vee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vee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vee

5.00 《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

2、议案1.00、2.00、3.00、4.00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会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中小

3、议案5.00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2)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2、登记地点: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8号29楼,瑞达期货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 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

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有效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有效特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 席会议,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粉件一)及有效持股赁证。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

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请在2024年9月11日下午17:00前送达瑞达期货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 话登记。来信请寄: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8号29楼瑞达期货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61000,(信函上请

注明"股东会"字样)。

联系电话:0592-2681653 联系传真:0592-2397059

联系人:林娟、甘雅娟

4、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18号29楼瑞达期货董事会办公室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场办理

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特此公告。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作为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 席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的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公司/本人签 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 栏目<u>可以</u>扎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紧 非累积投票提紧 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 联交易的议案》

备注: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委托人应当在该顶方桩中相应的"同音""反对"或"套权"处打"√"表示 同意、反对、弃权

2、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可以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委托期限:至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结束。

附件二: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际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61

2、投票简称:瑞达投票 3、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填报表决意见为: "同意"、"反对"或"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 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 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 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2、股东可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4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 间为2024年9月12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

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 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 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61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

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瑞 达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达控股")计划以自有资金购买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 称"资管产品"),购买金额合计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下同),具体购买的产品类型及金额以双方实

际签署的资管合同为准。 为了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及资产回报率,瑞达控股拟追加使用不超过1亿元自有资 金继续购买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具体购买的产品类型及金额以双方实际签署的资管合同为准。

瑞达控股持有公司75.57%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林志斌先生、林鸿斌先生及林丽芳女士三人

共同控制瑞达控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公司董事林鸿斌先生担任瑞达控股的执行董事,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瑞达控股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

2、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

2、注册地址:福建省晋江市崇德路267号3幢1303-2

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但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省瑞达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4、法定代表人:林鸿斌 5、注册资本:20,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02年11月15日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27438182416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 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服装服饰批发;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9、股东:自然人林志斌先生持股33.54%、林鸿斌先生持股19.97%、林丽芳女士持股30.55%、苏宏 永先生持股15.94%。 10、瑞达控股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注:上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瑞达按股持有公司75 57%的股份, 为公司按股股东, 林志斌先生, 林鸿

瑞达控股拟追加使用不超过1亿元自有资金继续购买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具体购买的产品类

达控股的执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瑞达控股属于公司的关联法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斌先生及林丽芳女十三人共同控制瑞达控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公司董事林鸿斌先生担任瑞

型及金额以双方实际签署的资管合同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 2、投资金额:在前期已审批1.3亿元额度的基础上,追加不超过1亿元自有资金,投资期限内任一

3、资金来源:瑞达控股自有资金

时点的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合计不超过2.3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

4、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 合同签署,双方将在实际发生资管产品购买时,及时签署相应合同,合同内容包括与产品相关 的费用、收益分配、风险揭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等。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控股股东瑞达控股为了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资产回报率,拟追 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系正常的商

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 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2024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瑞达控股申购的公司资管产品合同金额为5,100万元,累计赎回的

资管产品合同金额为11,095.76万元。 七、相关决策程序及审核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 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 易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主要是控股股东瑞达控股为了进一步提高 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资产回报率,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 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系正常的商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输送 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

股东利益的情形。

反対

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林志斌、林鸿斌先生回避表决。 3、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追加使 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司资管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瑞达控股拟追加使用

自有资金购买公司发行的资管产品,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旨在进一步提高其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资产回报率,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由双方协

商确定,系正常的商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执行,

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